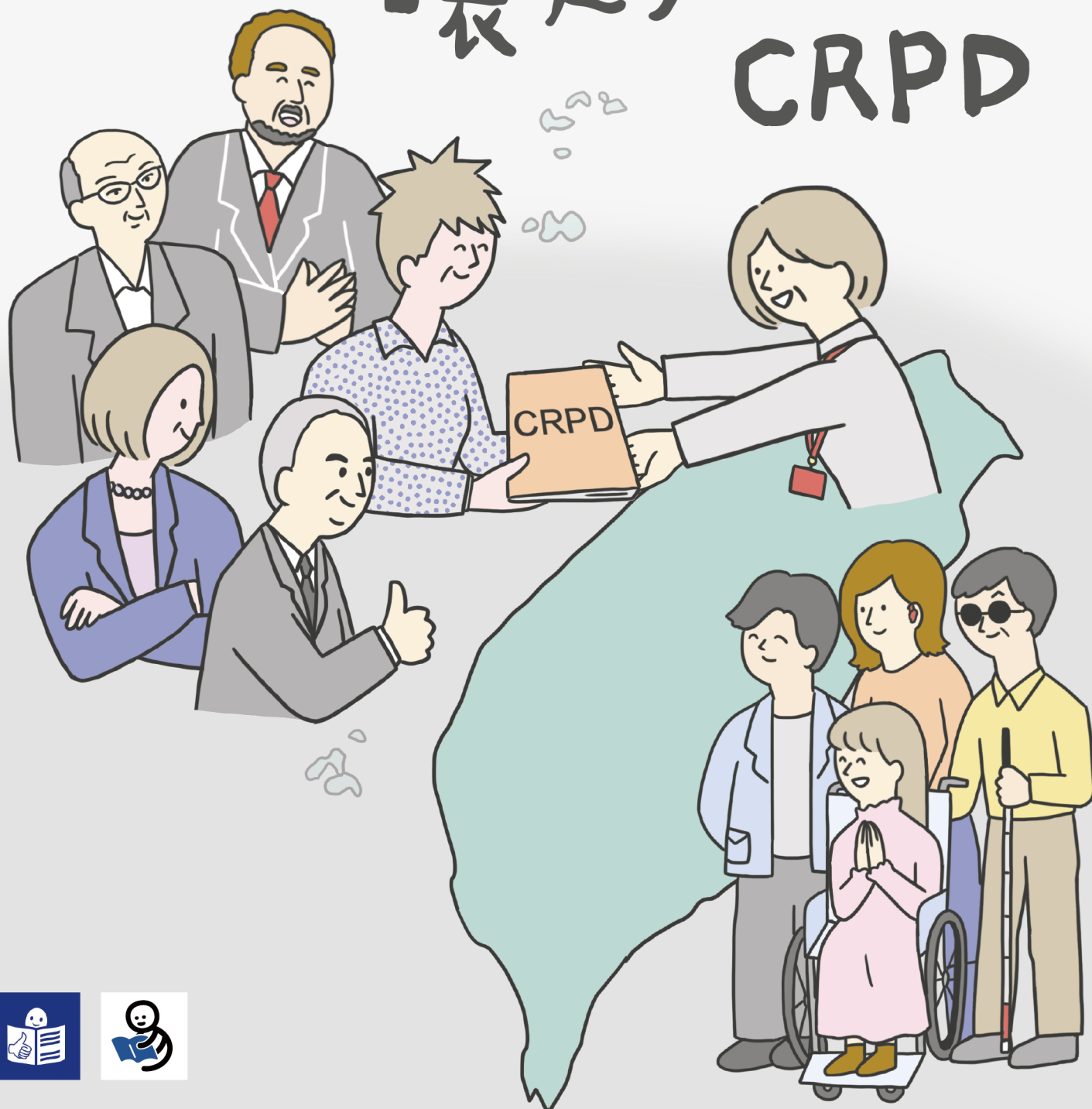


2022年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CRPD

結論性意見 易讀版手冊

# 大家一起參與： 讓更多人認識 CRP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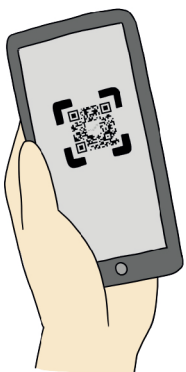


## 關於這本手冊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又叫做 CRPD。  
這本手冊是**結論性意見**\* CRPD 的易讀版。

\***結論性意見**是國外專家來看  
台灣的身心障礙權利做得好不好。

手冊主要使用的對象是心智障礙者、  
閱讀文字有困難的人等。



手冊有電子版可以看，  
也可以用聽的。

## 目錄

- 第 2 頁 什麼是 **CRPD** 和 **結論性意見**？
- 第 3 頁 看看有誰參加會議？
- 第 5 頁 國外專家覺得台灣做得好的地方
- 第 7 頁 國外專家建議台灣一定要做的事
- 第 9 頁 不同身分的身心障礙者
- 第 11 頁 身心障礙者的各種權利
- 第 35 頁 認識多元性別 **LGBTIQ**

這本手冊有邀請智能障礙、  
自閉症的青年一起討論。

青年在討論時，  
會說出自己對 CRPD 的想法，  
我們把這些話也放在手冊裡，  
看看和你想的一樣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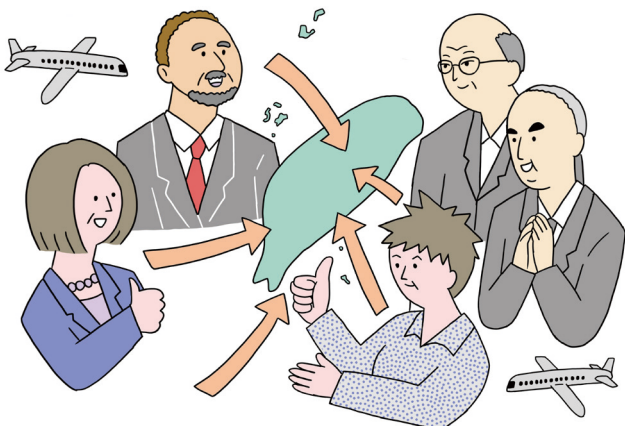


# 什麼是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和 結論性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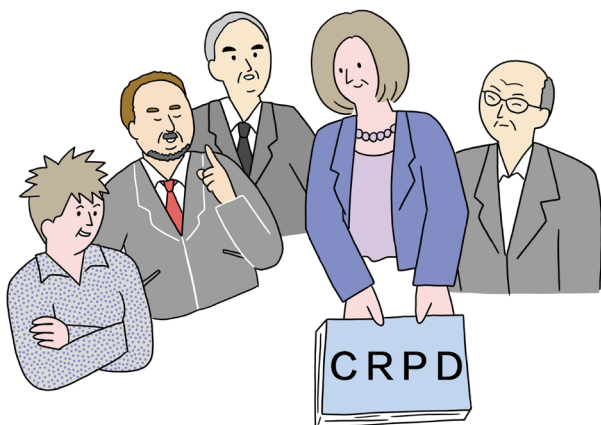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就是 **CRPD**  
是聯合國用來**保障\***  
全世界障礙者的權利。

\***保障**就是保護和支持的意思。



2022 年台灣邀請 5 位  
國外專家，  
來看看台灣政府有沒有  
保障障礙者的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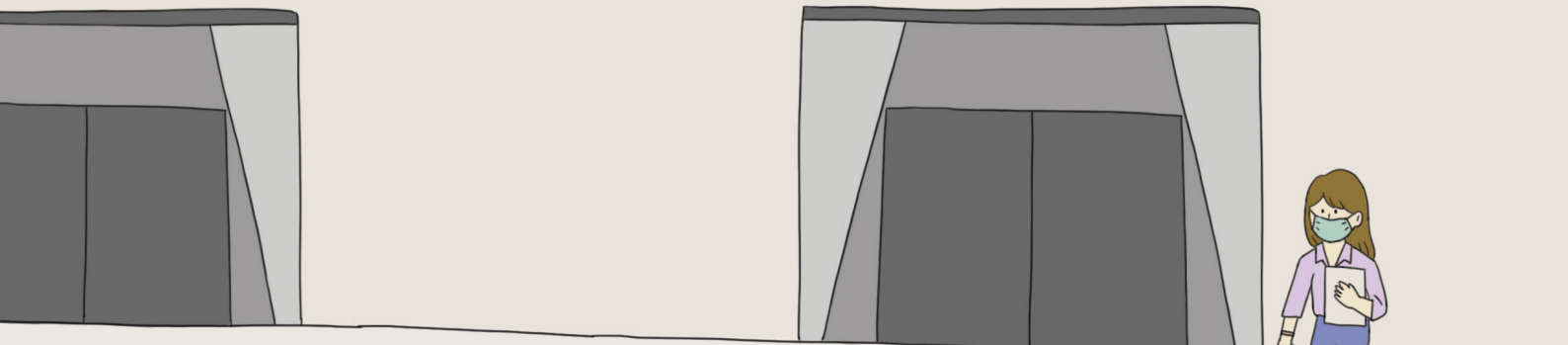
國外專家給台灣政府的意見，  
就是 **CRPD 結論性意見**。

# 看看有誰參加會議？

司儀：  
現在審查CRPD國家報告  
第12條到第22條  
主席：  
我們先請Oliver委員提問

視訊專家  
視訊專家

國外專家



團體代表



政府單位



# 國外專家覺得台灣做得好的地方

台灣有國家人權委員會負責檢查和幫助政府讓每個人有一樣的權利。

例如：委員會會提醒政府無障礙設施要做得更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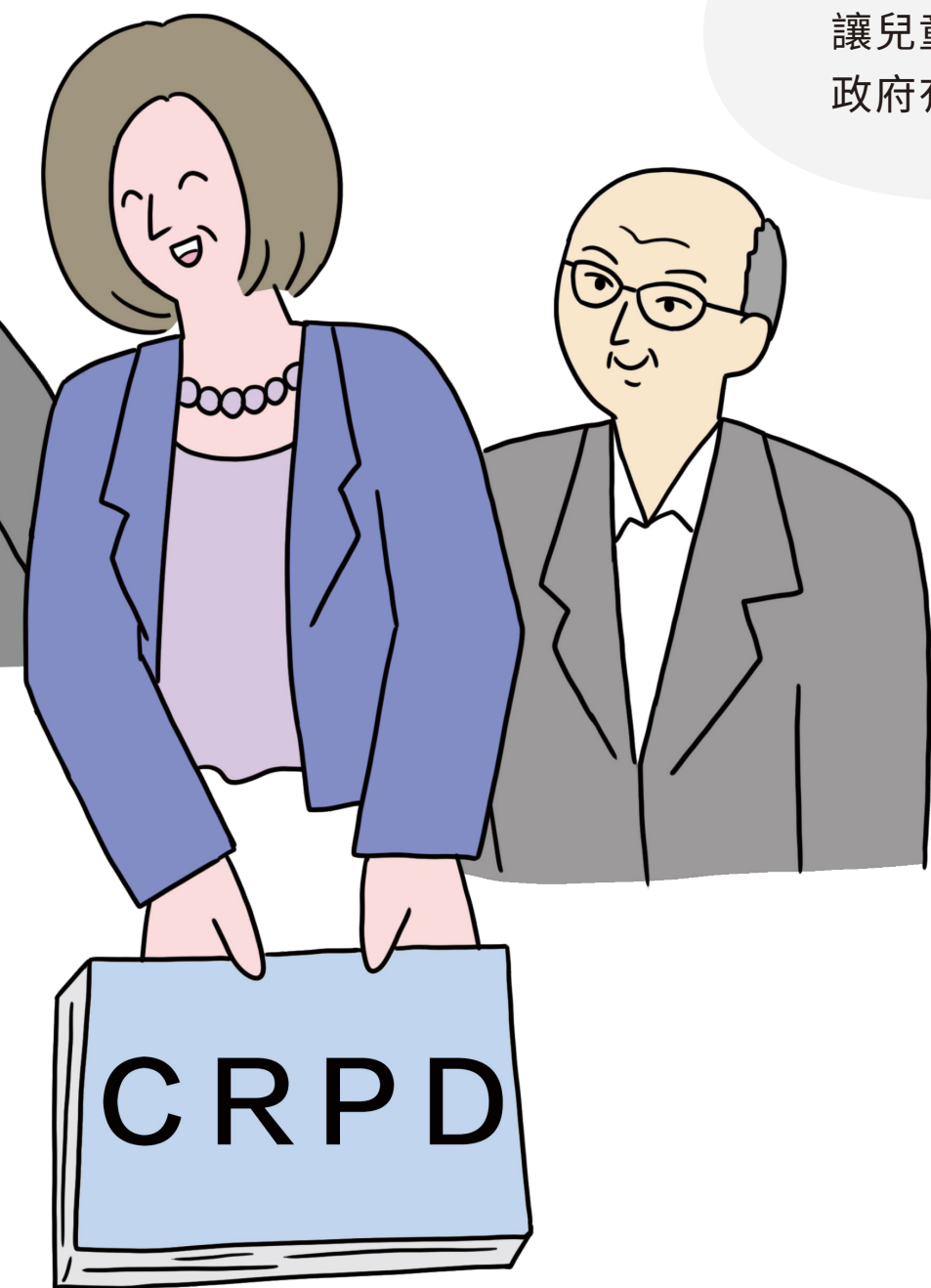
政府有一個計畫，來保障台灣的人權。





政府有詳細回答  
上一次國外專家的意見。

如果家人不能好好照顧兒童，  
讓兒童安全的住在家裡，  
政府有幫忙照顧的辦法。



# 國外專家建議台灣一定要做的事

政府要和障礙者、團體合作，  
問障礙者的意見。例如：

- 新冠肺炎時需要什麼幫忙。
- 買輔具時政府要幫忙付多少錢。

政府要修改法律，  
讓法律都尊重障礙者。  
也要定期檢查，  
看各單位有沒有做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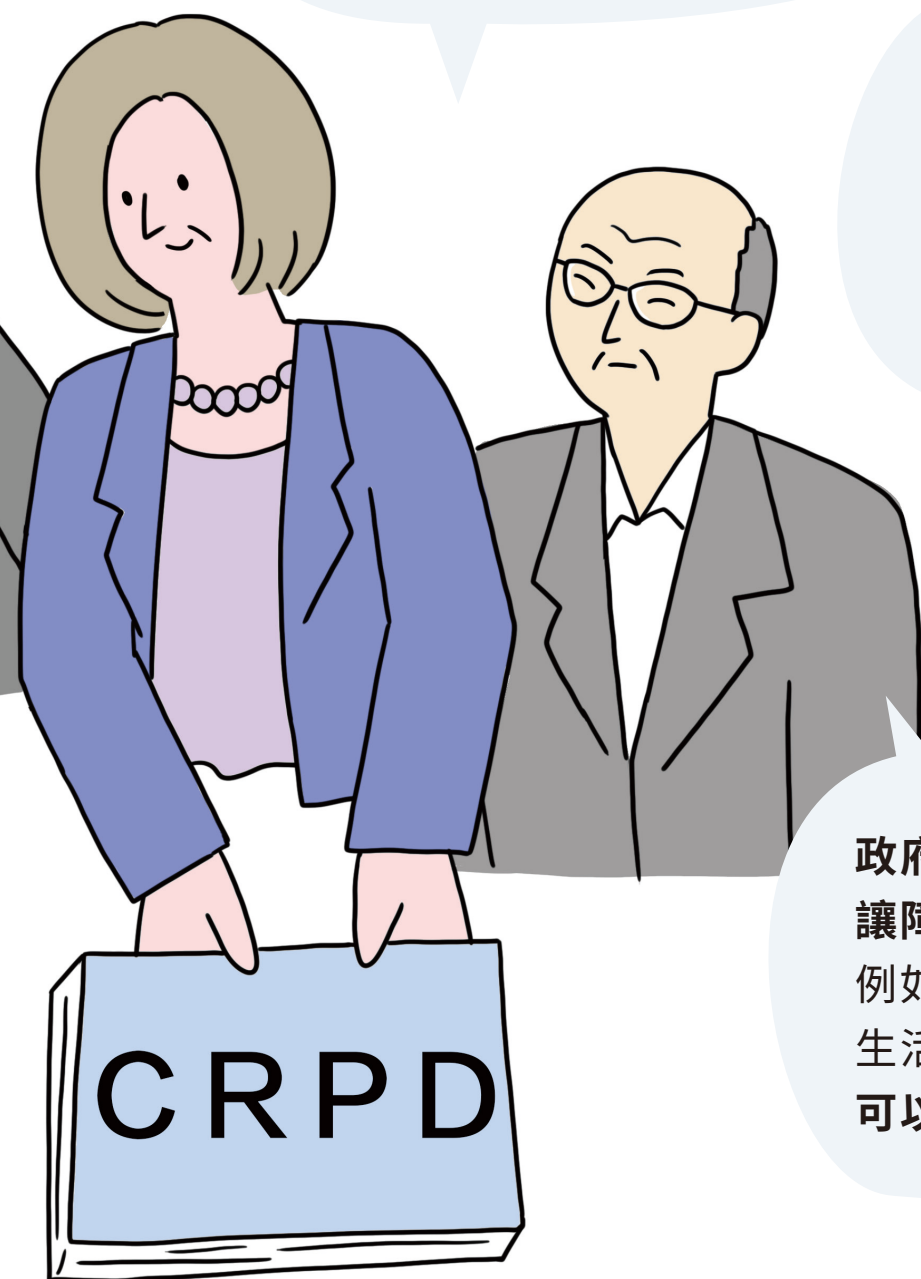


**要讓障礙者和團體當老師，  
教大家認識障礙者，例如：**

- 讓銀行工作的人可以幫障礙者開戶。
- 警察要了解障礙者被虐待時，可能會遇到的問題。
- 還有社工、學校老師、法官，都要認識障礙者的不同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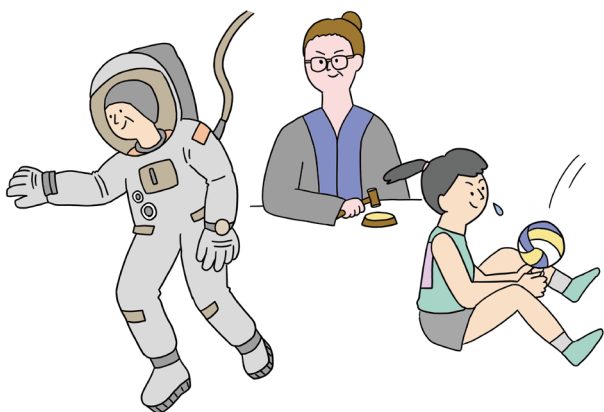
**在政府工作的人，  
要知道歧視的意思，  
還要收集資料，  
了解障礙者被歧視的狀況，  
不要再發生同樣的事情。**

**政府要有專門的電話，  
讓障礙者遇到困難時，  
例如：工作、家庭、學校、  
生活、法律，  
可以找到人幫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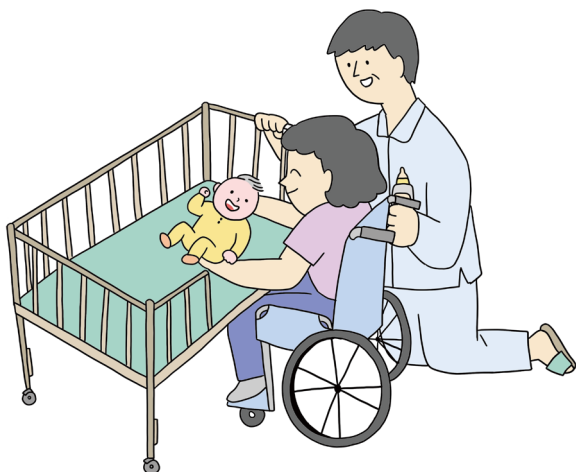


# 不同身分的身心障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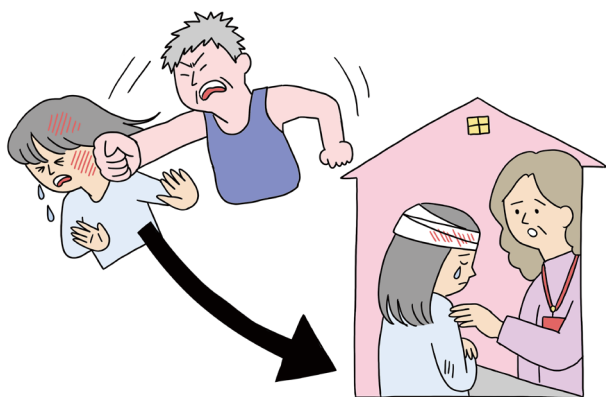
## 第 6 條 身心障礙女性



保障所有障礙女性不被歧視，  
讓大家要尊重女性，  
表現自己的能力，  
例如：工作、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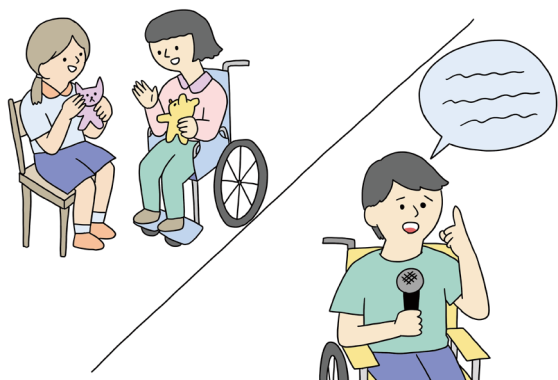
障礙女性要得到更多支持，  
例如：  
給障礙女性照顧小孩的輔具。



受到暴力的障礙女性，  
可以去安全的地方。

小芳說：  
一樣的工作，  
男生的薪水比女生高，  
我覺得這樣不公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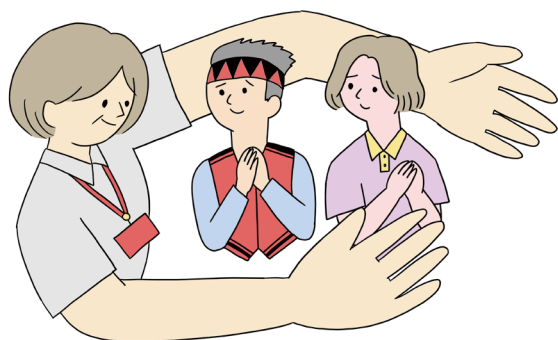
## 第 7 條 身心障礙兒童



要支持障礙兒童  
可以學習、交朋友、  
說出自己的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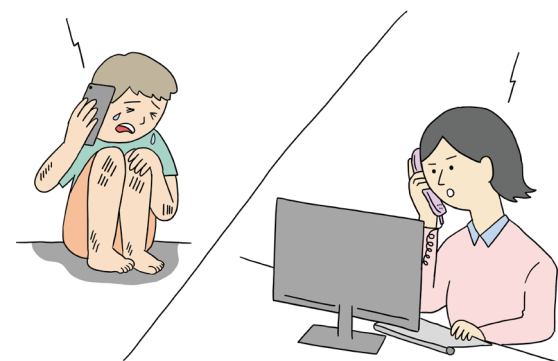
大人在做決定時，  
要先問障礙兒童的需要和感覺。



政府要支持  
各種身分的障礙兒童，  
例如：原住民障礙兒童、  
**LGBTIQ** 障礙兒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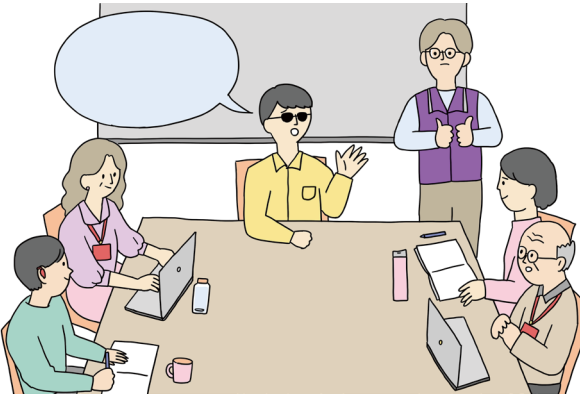
認識 LGBTIQ，  
請看第 35、3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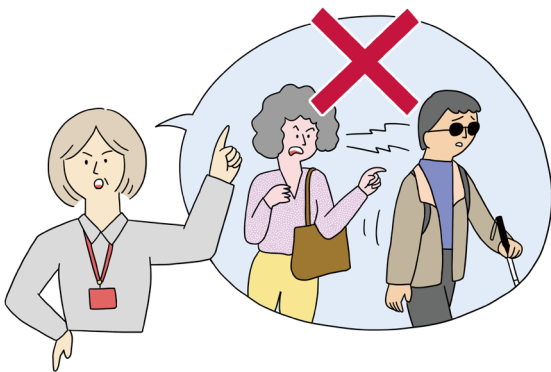
學校和社福機構要有電話專線，  
讓受到暴力的障礙兒童，  
可以打電話求救。

# 身心障礙者的各種權利

## 第 1 ~ 4 條 一般原則和義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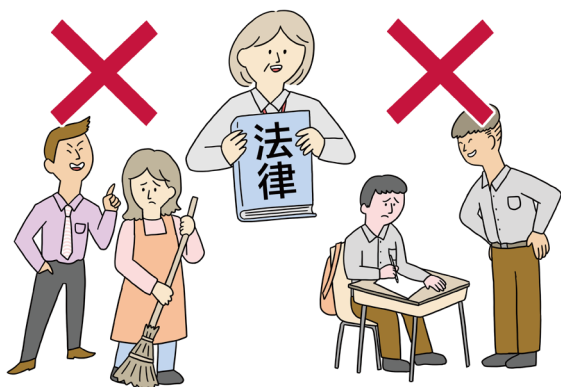


政府要常常討論和開會，  
聽不同障礙者的想法，  
讓大家可以更尊重障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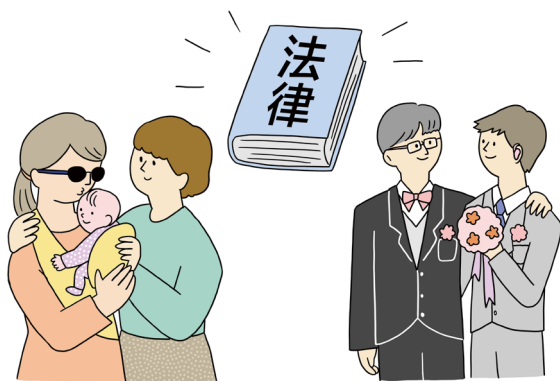


政府要答應會想辦法，  
做到尊重障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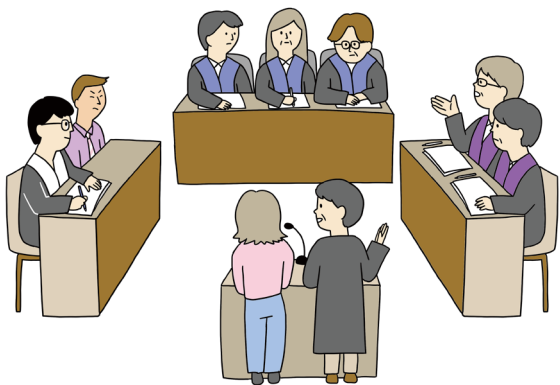
## 第 5 條 平等和不歧視



政府要有平等的法律，  
讓所有障礙者在所有地方  
都不被歧視，  
例如：工作、學校、醫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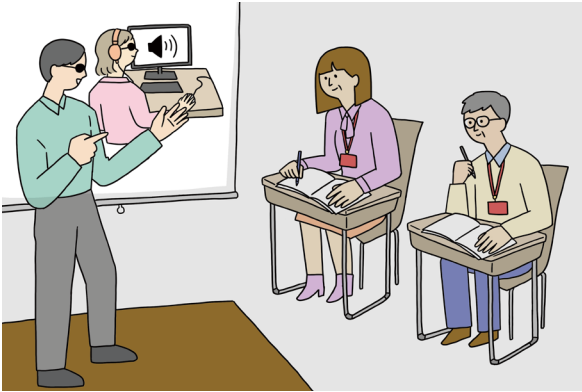


包含 **LGBTIQ** 的障礙者  
也要有法律的保障。



障礙者被歧視時，  
可以找法院幫忙，  
例如：工作上被歧視的障礙者  
可以到法院。

## 第 8 條 讓大家認識身心障礙者



政府要和障礙者合作，  
討論上課內容，  
讓大家認識不同的障礙者。  
例如：請視障者分享  
生活中遇到的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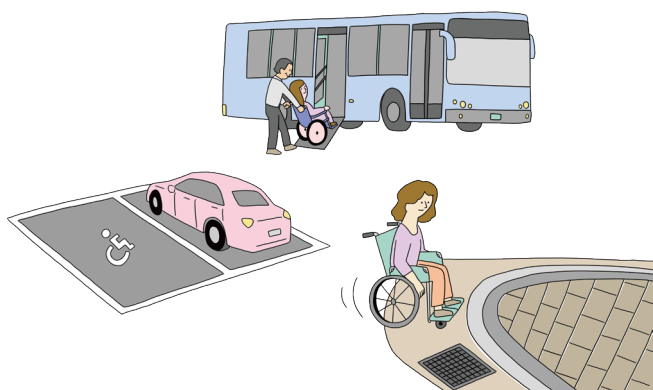
如果有人發現電視或網路內容  
歧視障礙者，  
要有方法可以告訴政府，  
政府要處理。  
例如：有候選人用「智障」  
來罵另一位候選人。



有沒有在電視、  
網路上看過歧視障礙者的話？



## 第 9 條 無障礙



要有無障礙的交通環境，  
包括：公車、人行道、停車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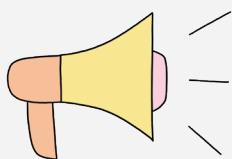
要讓視障者可以上網，  
也可以用手機。



要讓更多電視節目和  
新聞報導，  
都有手語、字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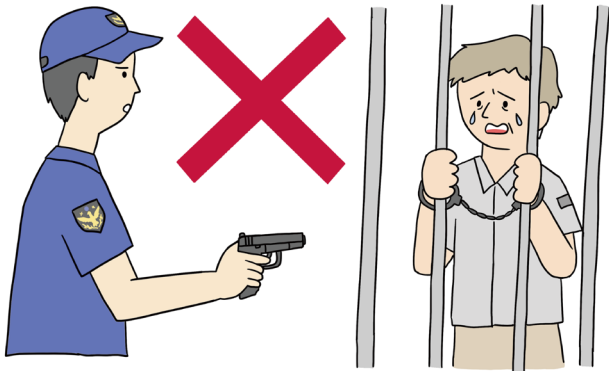


要有無障礙的  
健康資訊給障礙者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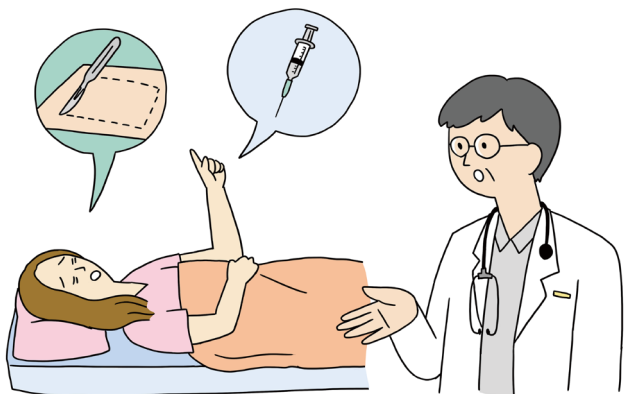


政府要有檢查的方法，  
如果有單位沒有做無障礙，  
要被處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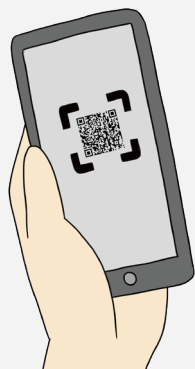
## 第 10 條 生命的權利



不能對精神障礙者  
和心智障礙者  
執行死刑。



要有法律  
保護大家生重病時  
可以自己決定怎麼治療，  
不會被家人或其他人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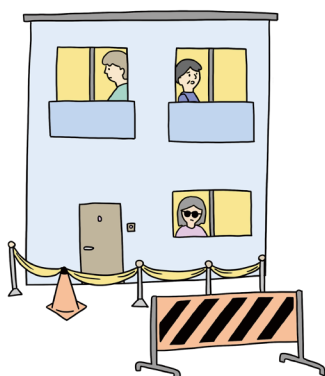


如果我生重病了，  
我可以為自己的醫療做決定！  
可以看病人自主權利法 易讀版

## 第 11 條 危險和緊急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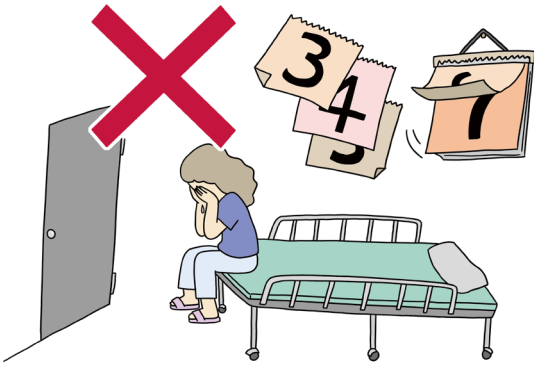
發生傳染病時，  
要做無障礙資訊，  
讓障礙者更快、更方便  
知道保護自己的方法。  
例如：要戴口罩預防肺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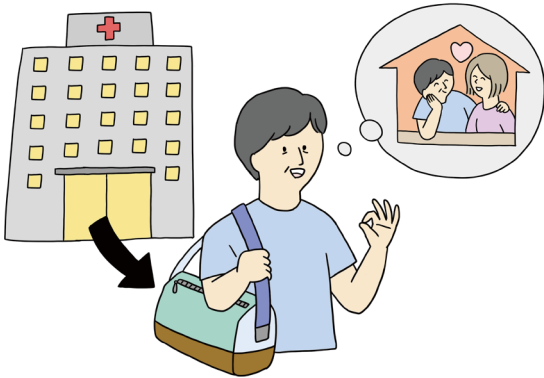
傳染病發生時，  
不可以隨便隔離  
在機構裡的所有障礙者。

阿宏說：  
在疫情的時候，政府要保護大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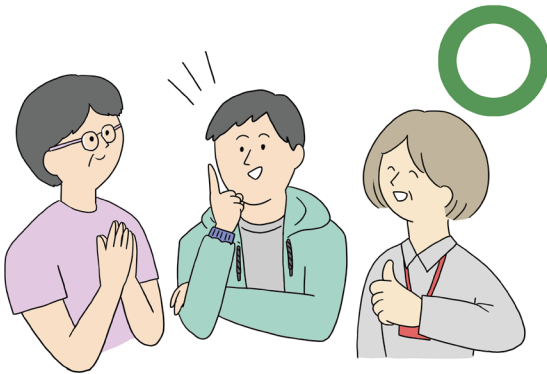
## 第 12 條 法律保障人人平等



不能把犯法的精神障礙者  
一直關起來，  
政府要想辦法，  
幫障礙者回到社區。



讓精神醫院的障礙者  
可以自己決定離開醫院，  
不需要有家人簽名同意。



政府要想辦法  
支持障礙者自己做決定，  
不能幫障礙者做決定。

我有法律問題該怎麼辦？  
我可以去找法律扶助基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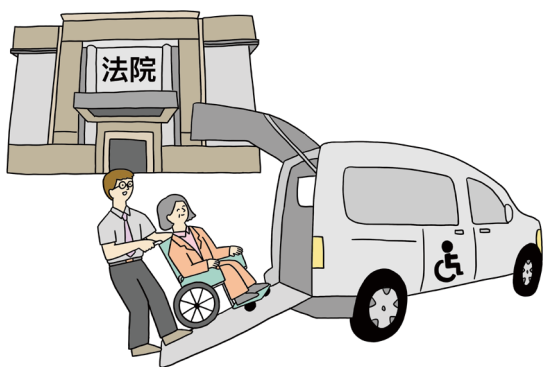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  
Legal Aid Foundation



## 第 13 條 法律和司法的保護



政府要教在法院工作的人知道如何幫忙障礙者。



要讓障礙者在進出法院時都有無障礙交通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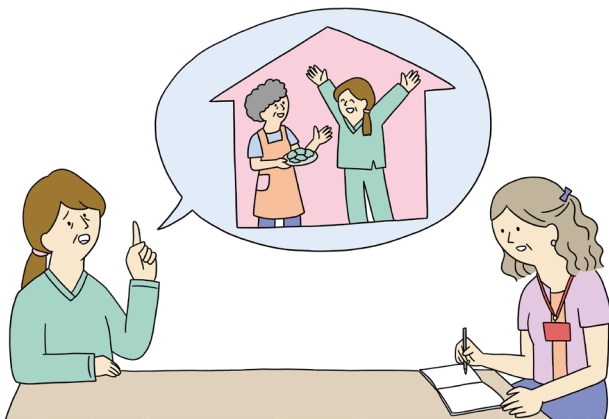


在傳染病發生時，  
要讓住在機構中的障礙者  
可以和律師通話、視訊。



昱誠說：  
法律人員應該要上課，  
要認識、知道怎麼幫助障礙者，  
讓障礙者知道犯了什麼罪？  
會接受什麼樣的處罰？

## 第 14 條 自由和安全



每個住在精神醫院的障礙者，  
都可以有自己想要的出院計畫，  
讓障礙者得到幫忙，  
回到自己想住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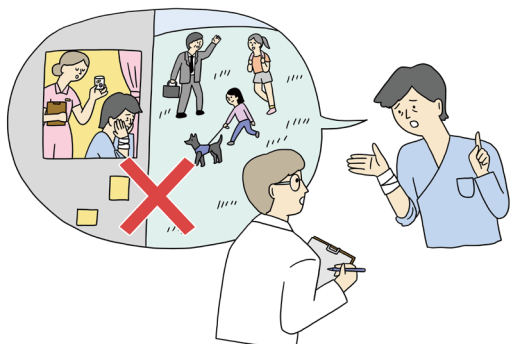


政府要幫忙  
**少年矯正學校\***裡的  
障礙青少年。

例如：提供學習的機會、  
生活訓練。

\***少年矯正學校**是讓 18 歲以下  
犯罪的少年上課的地方。

## 第 15 條 不能做殘忍的處罰



不要一直把障礙者關起來，  
要去問住過精神醫院的障礙者，  
討論怎麼做比較好。



政府要檢查所有單位  
有沒有隨便處罰障礙者、  
隨便把障礙者關起來，  
或是給障礙者吃不適合的藥。

## 第 16 條 不被利用或虐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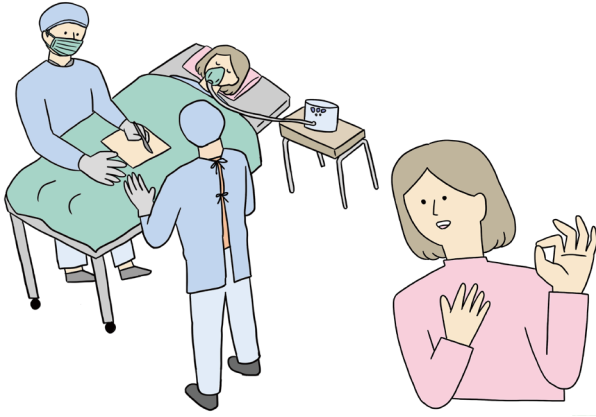


政府要檢查障礙者  
在學校、機構、工作時  
有沒有被欺負、被虐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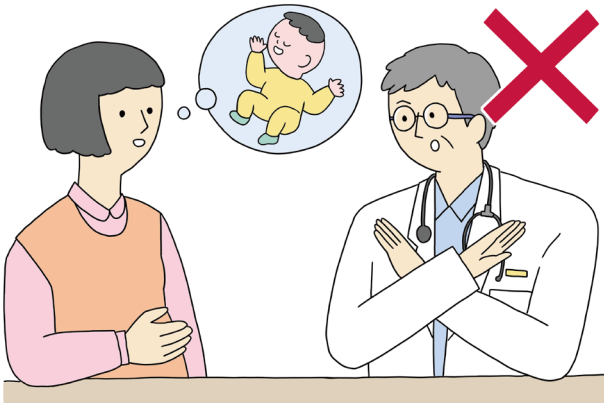


政府要有法律保護障礙者  
不被虐待。  
發現有人虐待障礙者時，  
大家都可以和政府說。

## 第 17 條 維持完整身心的權利



障礙者要同意  
才可以做流產和絕育手術\*，  
別人不可以幫障礙者決定。



醫生不可以建議障礙者  
做流產和絕育手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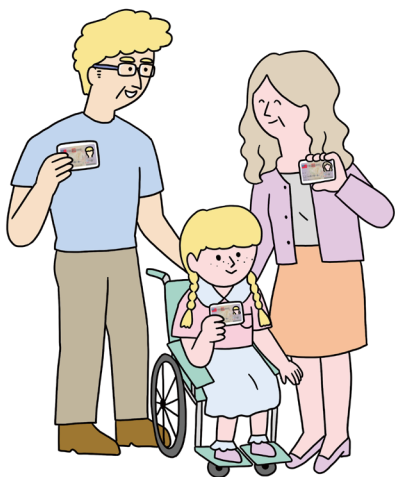
\*絕育手術是  
讓人不能生小孩的手術。



## 第 18 條 進出台灣的自由和拿到身分證



政府要修改法律  
讓有精神疾病的外國人  
可以來台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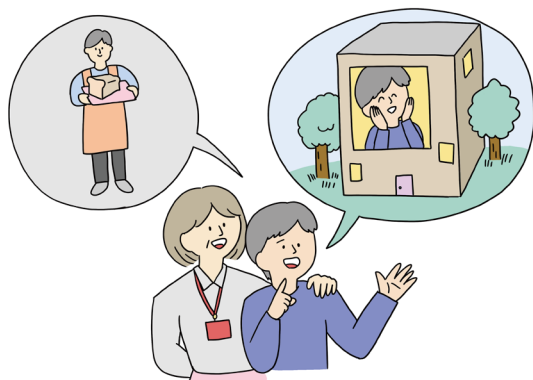
外國人如果想要成為台灣人，  
不會因為家裡有障礙者，  
例如：障礙兒童，  
政府就認為這個家庭沒錢生活，  
所以不能成為台灣人。

## 第 19 條 自立生活和社區融合



政府要幫助障礙者，  
例如：提供**個人助理\***，  
讓障礙者可以自己決定  
要住在那裡、和誰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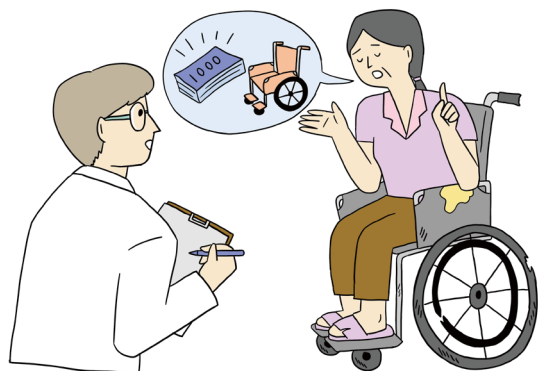
\***個人助理** 是協助障礙者生活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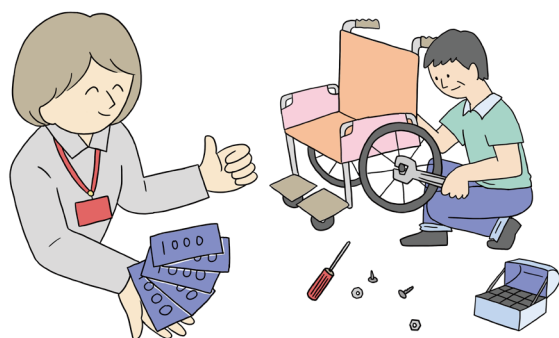
政府要確定不同單位  
會一起幫助障礙者，  
例如：畢業後找工作、  
從家裡出來自己住。

阿坤說：  
希望可以自己搬到外面住，  
因為沒有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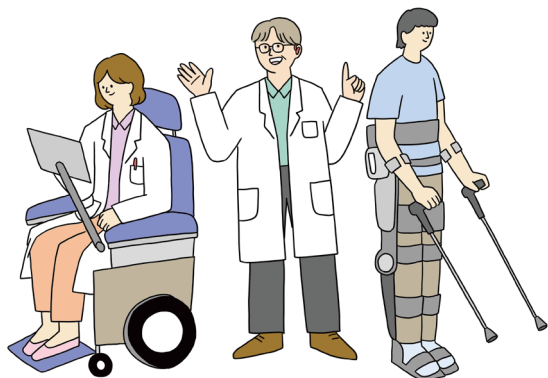
## 第 20 條 保障個人的行動能力



政府要了解障礙者  
花很多錢買輔具影響生活的情形。



政府要出錢提供  
更多輔具服務，  
包括修理、保養輔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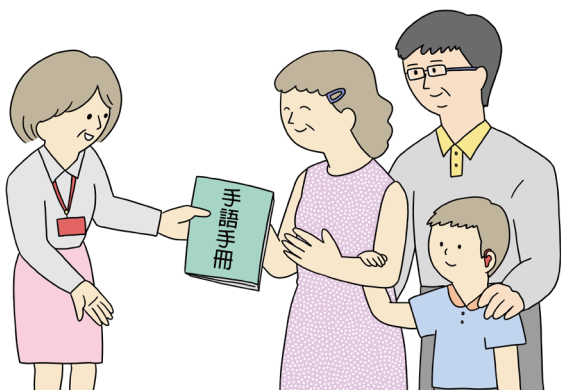


發明輔具的時候，  
要讓更多障礙者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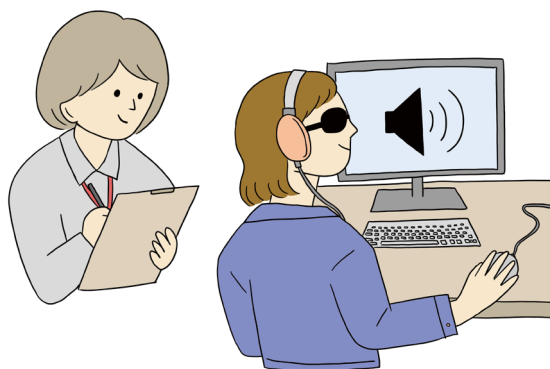
## 第 21 條 保障言論自由和容易取得資訊



每一種和政府聯絡的方式都要有無障礙的服務，例如：視訊通話、手語翻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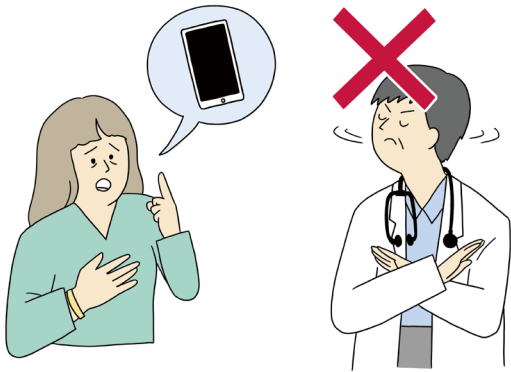
政府要給聽覺障礙兒童的家庭，相關的支持和資源，例如：教家長用手語和聽覺障礙兒童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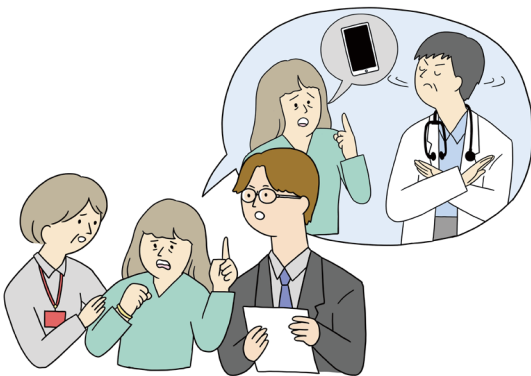
政府要檢查所有網站，有沒有做好無障礙。

阿雅說：  
想出去玩，查旅遊景點，  
但看不懂內容。

## 第 22 條 尊重隱私



精神醫院的醫生和護士  
只有確定精神障礙者  
會嚴重傷害自己或別人的時候，  
才可以不讓他打電話給其他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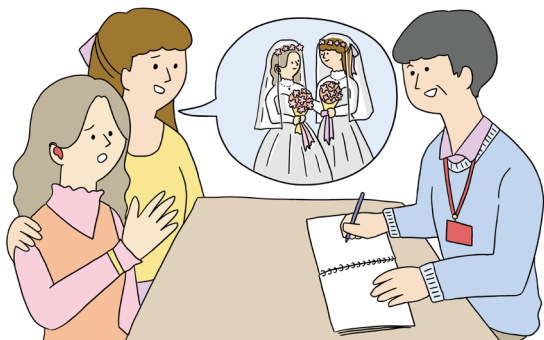
如果醫生和護士  
不讓精神障礙者打電話，  
政府要支持精神障礙者  
找律師幫忙。

阿廣說：  
我不想給別人看我的信。

小理說：  
不喜歡陌生人問我  
幾歲、身高、體重。

小玲說：  
不喜歡別人看到我在用愛心卡，  
被知道我是障礙者。

## 第 23 條 尊重家庭和家人



如果 **LGBTIQ** 障礙者有談戀愛、結婚、生小孩的問題，要有人可以問，也要有人幫忙。



政府要聽障礙兒童的想法，要幫忙父母，讓兒童可以在原本的家裡長大，減少被國外家庭收養。



如果障礙兒童剛好是雙胞胎，也要在同一個家裡長大。

阿仁說：  
想知道怎麼找對象。

小玉說：  
如果有男朋友的話，  
也想生小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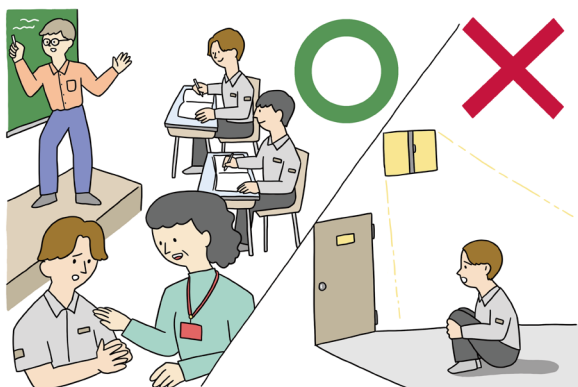
## 第 24 條 教育的權利



政府要讓普通班老師和學校的人知道，每個學生都有不一樣的需要，要讓大家一起上課，不要分是不是障礙的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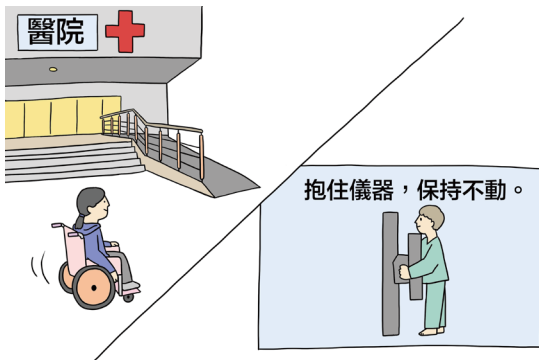
政府要讓障礙學生和父母能得到足夠的支持，例如：安排助理、輔具、補助，讓障礙者有更好的校園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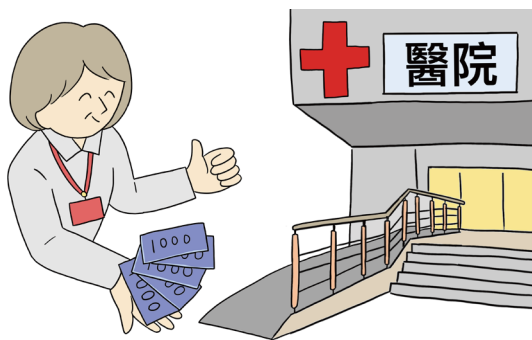
政府要讓做錯事被處罰的障礙少年和兒童可以學習，不能只有被處罰。

小沛說：  
受教權應該是平等的，即使是障礙者，也應該要有同樣的教育品質。

## 第 25 條 健康的權利



醫院和診所要有  
無障礙的設施和服務。  
例如：用圖片告訴障礙者  
檢查怎麼做。



有無障礙服務的醫院和診所，  
可以得到政府的補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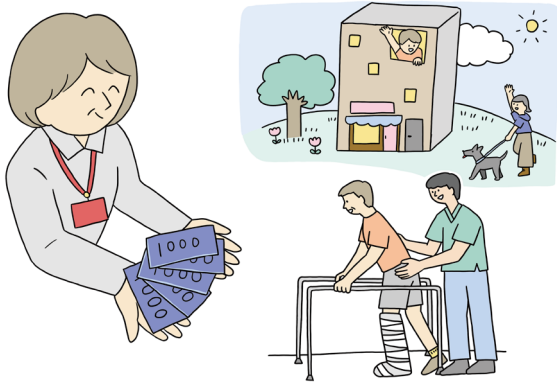


監獄<sup>4</sup>和矯正機構裡的障礙者  
也可以看醫生。  
有傳染病發生，  
障礙者也可以得到幫助。

阿坤說：  
醫生以為我聽不懂，  
所以很多我想知道的事情都沒和我說。



## 第 26 條 提供生活訓練和復健



政府要讓需要的人都可以做生活訓練和復健，也讓障礙者可以在社區生活。



政府要讓住在鄉下、城市的障礙者都可以去復健。



政府要讓精神障礙者可以參加社區活動，也可以互相幫忙。

## 第 27 條 工作和就業



政府要讓障礙者  
更容易找到工作，  
也要確定有幫忙  
到精神障礙者。



政府必須協助障礙者  
有機會從**庇護工場\***  
回到一般的工作場所。

\* **庇護工場** 是依照障礙者的工作速度  
和能完成的工作，  
來決定可以領多少薪水的地方，  
而且會有就服老師幫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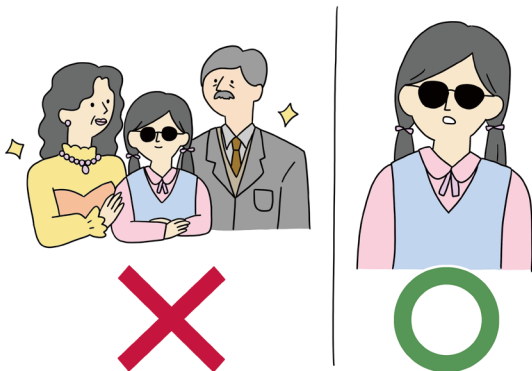
家家說：  
能自己賺錢、存錢很重要。

阿貴說：  
工作很難，但很開心，因為有錢。

## 第 28 條 保障適當的生活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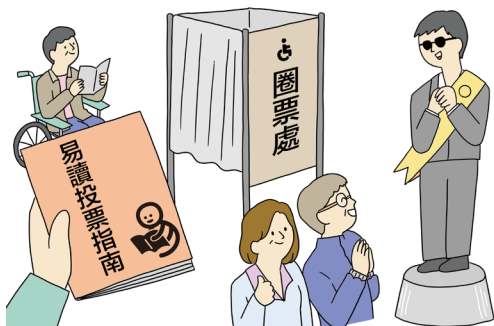
政府要了解有多少  
生活困難的障礙者，  
讓障礙者有足夠的錢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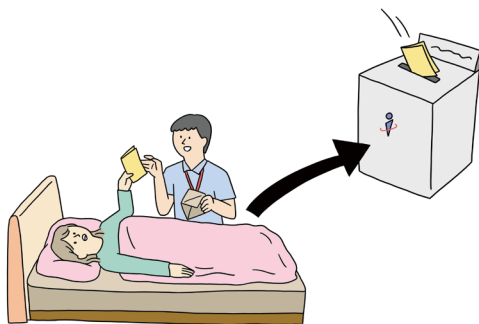
政府給障礙者錢，  
要看障礙者自己的收入，  
不可以因為障礙者的家人有錢，  
就不給障礙者錢。

小芳說：  
政府應該要補助，  
因為找房子、吃飯都很貴，  
我的薪水又不高。

## 第 29 條 參加政治的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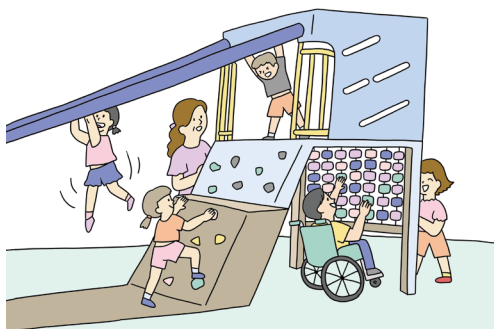


政府要有  
無障礙的投票資料和環境，  
讓障礙者可以自己決定要投給誰。  
要讓所有障礙者  
也可以當候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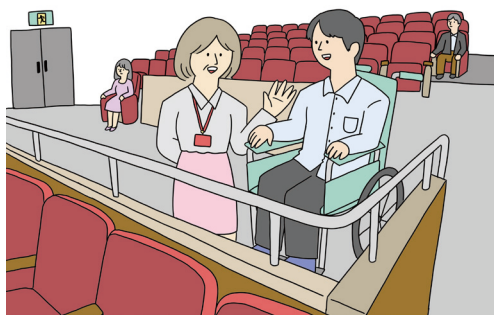


如果住在機構裡面不能出去，  
政府要想方法  
讓障礙者可以投票。

## 第 30 條 參與文化生活、娛樂、休閒和運動的權利



兒童遊戲場和運動中心  
要有無障礙，  
讓障礙者也可以玩和運動。



政府要教表演和比賽地方的人，  
怎麼安排好輪椅座位，  
讓障礙者可以順利、  
安全的參加。

## 第 31 條 統計和收集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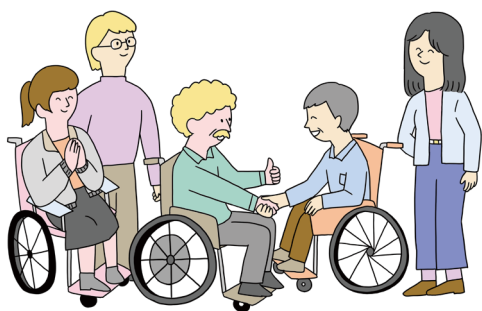


政府要有一個單位，定期收集障礙者的資料，例如：工作、社會、教育和健康，再用簡單的方法讓大家知道和障礙者有關的資料。

## 第 32 條 國際合作



政府和其他國家合作時，要注意有沒有符合 CRPD，例如：開會要有手語翻譯和易讀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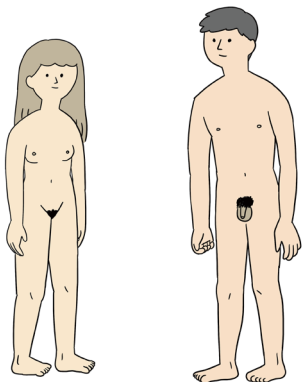
也要支持障礙者和團體和國外的團體合作。

## 第 33 條 國家執行和監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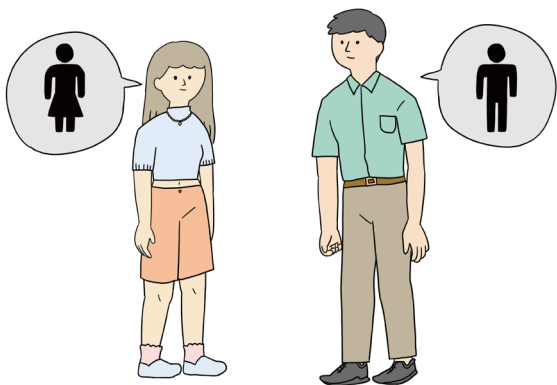
讓國家人權委員會在檢查政府有沒有做到 CRPD 時，可以不受到其他單位的影響。

# 認識多元性別 LGBTI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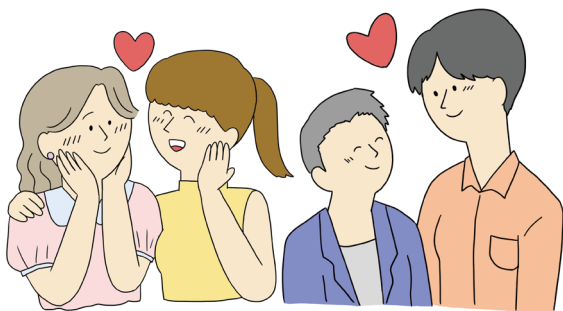
## 身體性別

我的身體是男生還是女生，  
例如：男生有陰莖、  
女生沒有陰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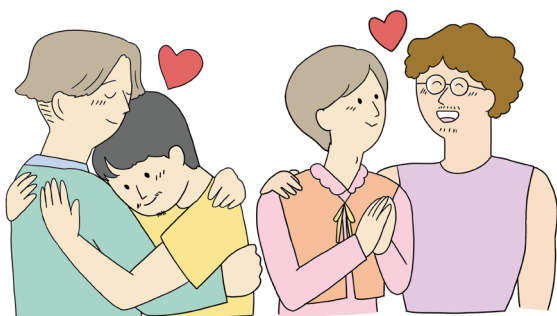
## 性別認同

我覺得我是男生，  
或我覺得我是女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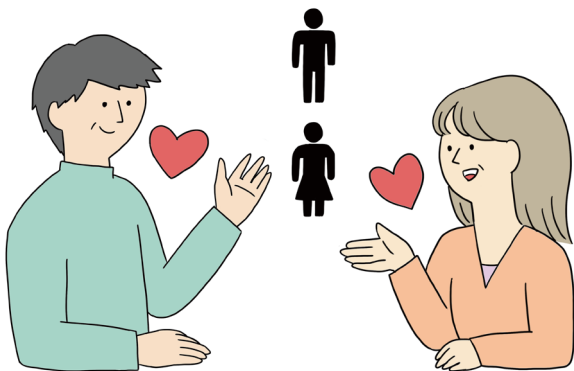
## L 女同性戀

我是女生，我喜歡女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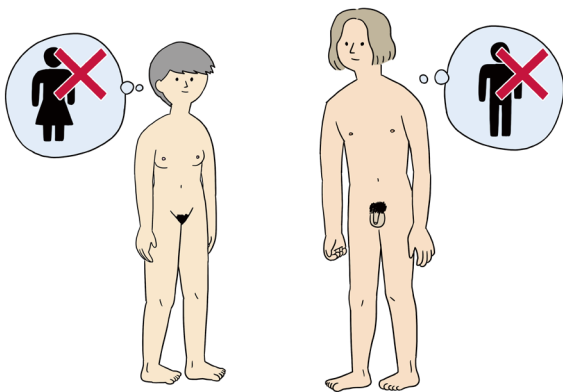
## G 男同性戀

我是男生，我喜歡男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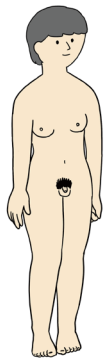
## B 雙性戀

我是男生，  
我喜歡女生也喜歡男生。  
我是女生，  
我喜歡男生也喜歡女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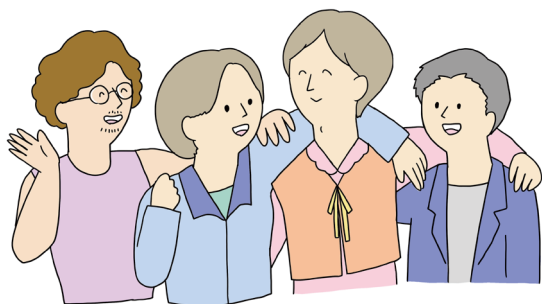
## T 跨性別

我的身體是女生，  
我不覺得自己是女生。  
我的身體是男生，  
我不覺得自己是男生。



## I 雙性人

我的身體不是男生，  
也不是女生。



## Q 酷兒

我有可能不想被分在前面的  
LGBTI 裡，  
但我認同 LGBTI，  
我就算是酷兒。

# 大家一起參與： 讓更多人認識 CRPD

---

---

---

---

---

---

---

---



醫生說我身體不好，要住院。  
醫生要和我說清楚病情。

想知道更多，可以看第 29 頁



---

---

---

---

---

---

---

我覺得心智障礙者、  
精神障礙者可能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  
不要判死刑。

想知道更多，可以看第 15 頁



# 大家一起參與： 讓更多人認識 CRPD

我的背不好，  
想和家人討論該怎麼治療，  
我再自己做決定。

想知道更多，可以看第 15 頁



# 2022年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CRPD 結論性意見 易讀版手冊

發行機關： 衛生福利部  
社會及家庭署  
Social and Family Affair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承辦單位：**三明治工**  
Sandwiches Studio

合作單位： 財團法人  
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Yu-Cheng Social Welfare Foundation

 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  
Taipei City Yangming Home for the Disabled

 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  
蘆葦啟智中心  
LUWAY OPPORTUNITY CENTER

 財團法人 EDEN SOCIAL WELFARE FOUNDATION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焦點訪談：王麗玲、朱家麟、何安捷、何佳玲、何坤豐、何宏斌、吳佳容、  
吳香君、李廣樸、李健安、周晉賢、林珪安、洪仁勇、許超舜、  
郭甯璋、曹雅琬、陳欣、陳朝貴、曾玉女、詹理惟、蔡慧芳、  
蔡沛蓁、蘇文真

審稿委員：王天手、王麗玲、何安捷、何佳玲、何坤豐、吳佳容、李廣樸、  
桂爾漢、涂芷瑜、許超舜、曹雅琬、陳欣、陳予新、黃昭為、  
詹理惟

支持者：王方伶、李冠儀、李亭誼、李靜慧、林昆儀、林悅翎、邱瀚陞、  
柳欣儀、許培妤、周軒宇

易讀顧問：郭惠瑜

顧問諮詢：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翁亞寧

編輯小組：施涵琇、謝若琳

插畫設計：李安媞

排版設計：孫于甯

封底題字：何宏斌、朱家麟、吳佳容、詹理惟、蘇文真

有聲書錄製：陳貞仔、陳彥鈞、複耳工作室 Mothra Productions

有聲書品管：李英琪、許家峰

特別感謝：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發行印製：2023年12月

ISBN: 978-626-7260-86-9 (平裝) GPN: 1011201957

編著者及著作財產權人：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著作管理資訊：著作財產權人保留對本書依法所享有之所有著作權利。欲重製、改作、編輯或公開口述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需先徵得著作財產管理機關之同意或授權。

© European Easy-to-Read Logo: Inclusion Europe.

More information at <https://www.inclusion-europe.eu/easy-to-read/>

# 讓更多人認識 CRPD

想要讓大家都認識我

跟社會融合

希望可以住在家裡好好的生活

政府要保護身心障礙者和一般人

能賺錢、存錢很重要



衛生福利部  
社會及家庭署  
Social and Family Affair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